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 了解广东省情社情 着力推动改革发展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刘洁、通讯员岳建轩报道:2020年12月30日上午,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带机关到广东方志馆进行参观学习和研讨交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了解广东省情、社情,立足实际研究推动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驻厅纪检监察组组长刘智民,二级巡视员廖江陵等厅领导及机关共40多人参加学习。

全体人员参观了广东大观、岭南文化中心地、海洋文明重要发祥地、民主革命策源地、改革开放先行地等展馆,认真学习广东的海洋景观、城市面貌、名胜古迹、山川水系、动植物特色、历史名人等科普知识,了解广东历史沿革、发展历程和经济社会发展现状,感受改革开放以来广东取得的辉煌成就,以及南粤人民生活发生的翻天覆地变化。现场参观人员表示,通过实地参观深刻认识到,广东作为改革开

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40多年来取得了伟大成就和宝贵经验。这些成就和经验的取得,离不开党中央的坚强领导,离不开全国人民和四面八方的广泛支持,离不开广东人民群众的开拓进取、艰苦创业。

与会人员在交流中纷纷表示,新形势需要新担当,新征程呼唤新作为。作为新时代住建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用心用情悟总书记对广东的关爱之深、看待之重、支持之大、期望之高,切实铭记于心、感恩奋进,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1+1+9”工作安排,对标对表编制好“十四五”时期全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1个综合性规划和8个专项规划,走实走好高质量发展的路子,奋力开创全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新局面,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作出新的住建贡献。



2020年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监管人员施工安全监督业务培训班在佛山举办

## 全省严抓岁末年初建筑施工安全生产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刘洁、通讯员岳建轩报道:2020年12月25日,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主办、省建筑安全协会承办的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监管人员施工安全监督业务培训班(第一期)在佛山举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蔡瀛出席培训总结会议并讲话,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处长许欣毅主持会议。

培训班邀请省应急管理厅原副巡视员苏晓军对安全生产管理概要进行讲解;邀请省建筑施工安全管理专家、教授级高工吴瑞卿讲解危大工程现场检查要点并对近年来危大工程安全生产典型事故

案例进行分析。培训班现场,授课专家与学员们积极互动,对学员提出的问题进行了答疑和探讨。

培训会议对参培人员今后学习和工作提出了四方面要求:一是进一步加强施工安全理论法规和专业技术知识学习。要认真学习掌握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知识,不断提高安全监管素质。二是坚持学以致用,持续实现学习与实践的互补。要始终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紧密结合建筑施工安全监管的各种实际问题,在实践中锻炼,在实践中提升。三是认清形势,转变观念,全面监管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一方面,

在继续严格监管纳入施工许可工程项目的同时,建立健全限额以下工程质量安全隐患的备案监管机制,加强对辖区镇、街的技术指导,全力支持配合镇、街开展限额以下工程安全生产纳管工作。另一方面,要结合城市建设安全三年行动的工作要求,从严从重从快查处违法建设行为。四是坚持慎终如始,如履薄冰抓好岁末年初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一要开展一次专项提醒谈话,警醒相关参建企业负责人不能有侥幸心理、放松情绪;二要组织一次全方位、无死角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排查整治危大工程,严肃查处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第

三,对春节期间继续施工的工地,要督促参建各方主体落实“提级管控”,要求企业负责人必须带班指挥,项目负责人24小时在岗生产,专门制订安全防控具体措施及应急处置预案,报工程所在地住建部门备案。各级住建部门要加大抽查频次,一旦发现重大隐患,无条件一律停工。

来自广州、深圳、东莞、珠海、佛山、清远、韶关等7个地级以上市、县(区)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安全生产的副局长、科长、副科长及安全监督机构的站长约200人参加了本期培训班。

## 茂名举办乡村建筑工匠培训班



模板实操教学

广东建设报讯 为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培育乡村建筑人才,提高乡村建筑工匠技术水平和职业素养,规范乡村建设行为,更好地保障村镇工程质量安全。2020年12月25日,茂名市在市住建局举行了乡村建筑工匠培训班开班仪式。

村建筑工匠培训班由茂名市住建局主办、茂名市建设培训学校承办,第一期先对茂南片区的报名学员进行集中培训,共有266人报名参加。他们将进行为期4天的培训,既有理论课又有实操课。理论课涉及农村建设政策法规和建筑构造、建筑材料、施工图识读、项目管理、质量意识、安全教育等方面。实操课则包含镶贴

工实操、砌筑工实操、模板工实操等。培训结束后还要进行考试。

茂名市住建局领导表示,开展乡村建筑工匠培训既是省住建厅的工作要求,也是市政府的工作部署,旨在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推动乡村建筑工匠队伍提高素质,培养具备建筑工程要求、服务乡村的建筑管理和施工人员,保障乡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为建设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提供人才支撑。乡村建筑工匠培训是一项公益性事业,不收取学员任何培训费用。学员经考核评价合格后,将发放《广东省乡村建筑工匠培训合格证》,该证书为全省统一式样、统一监制、统一编号,省内通

用。

据悉,2020年4月底,茂名市印发了《茂名市“乡村工匠”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0—2022年)》。根据该方案,全市要实施“乡村工匠”培育行动,构建多元培训体系;实施“乡村工匠”评价激励行动,完善体制机制;实施“乡村工匠”就业创业行动,拓展职业空间;实施乡村工匠服务“三农”发展行动,助推乡村振兴。到2022年底,职业和技工院校建设3个乡村工匠省级重点特色专业,建设1—2个南粤乡村特色技能大师工作室,全市开展乡村工匠培训培养3000人次以上,带动9000人实现就业创业。

(茂健)